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天业通联

公告编号:2018-063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签署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

任。
2018年7月19日,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澳太阳能”或“标的资产”)的实际控制人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对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晶澳太阳能100%的股权相关事宜达成合作意向。现公告如下:

一、意向协议的主体

转让方:新保芳

受让方: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重组的要点

- 1、交易方式:【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晶澳太阳能】股权。
- 2、标的资产:【晶澳太阳能】100%股权。
- 3、标的资产作价: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参考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由交易各方依法协商确定。

4、对价支付方式:【上市公司】将以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等合法方式向标的资产股东支付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款。

5、对价股份的发行业价格:参考【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股票均价的90%,由交易各方依法协商确定。

本次重组完成后,【新保芳】预计将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的股份,根据相关规定,【新保芳】为【上市公司】潜在关联方,因此,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前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由【何志平】变更为【新保芳】。本次重组将构成借壳上市。

(二)本次重组的前提条件

本次重组的前提是有关各方必须依据证券、信披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证监会、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或机构的监管要求,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登记、备案、信息披露等法律程序,取得交易

各方各自相应的授权和批准,并签订正式合法的重大资产重组协议。

(三)保密

鉴于重组各方对上述内容的磋商,仅为初步阶段,尚需对本次重组的具体方案及其他实质性问题进行论证、协商,以最终达成交易意向。因此,各方在此承诺,除依法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强制必须披露以外,对本协议的所有内容进行严格保密。

(四)排他性磋商

各方确认,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除经对方书面同意外,双方均不再与除对方或其指定方以外的第三方就与本次重组的类似事项进行交流、磋商或谈判,亦不会签署与本协议项下预期交易相冲突的任何法律文件(无论有关法律文件是否具有约束力),直至本协议经各方一致同意予以终止。

(五)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除本协议中“保密”、“排他性磋商”、“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为约束性条款外,本协议中的其他任何条款对各方均为非约束性条款。在本协议签署后,如各方就本次重组的具体事宜进一步签署相关正式法律文件,且该等正式法律文件内容与本协议内容冲突时,以正式法律文件内容为准。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公司将积极推进与交易对方的进一步沟通、洽谈,督促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努力开展工作,争取尽快提交并披露符合要求的文件。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各方表达合作意愿的战略性的、意向性协议,最终能否达成存很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与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签署的《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8-069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19日(星期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7月23日(星期一)上午10:00在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梁健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 1.会议以票数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根据公司治理需要,经董事长、总裁梁健锋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梁新贤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附件:梁新贤先生简历

梁新贤,男,196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财务管理师;1999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会计、财务部主任、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梁新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

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8-060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负责人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莫世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莫世平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莫世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莫世平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总裁梁健锋先生提名,聘任梁新贤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附件:梁新贤先生简历

梁新贤,男,196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财务管理师;1999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会计、财务部主任、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梁新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18-036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00万元、自有资金不超过9,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03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根据上述决议,现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产品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06月17日	2018年07月17日	4.44%	446,216.44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	工银理财“本利共赢”系列理财产品	4,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04月18日	2018年7月18日	4.2%	411,949.32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利息均已到账。

二、公司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07月23日,公司使用授权额度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2笔合计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07月23日	2018年09月23日	3.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	工银理财“本利共赢”系列理财产品	4,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07月23日	2018年10月23日	2.6%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城中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相关部门将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选择购买合适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并由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专项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运转。通过使用适度购买理财产品,对自有资金进行资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额为15,00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四、备查文件

-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单据;
- 2、存款业务协议等。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94

证券简称:顾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58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全资子公司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近日收到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关于越野e族阿拉善盟梦想汽车乐园基础设施项目和阿拉善沙漠梦想汽车航空乐园——航空小镇建设项目展厅及园内道路部分之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暨移交协议》的通知函,预计将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造成一定影响。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等。

3、本次交易能否取得股东大会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公告并关注投资风险。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代码:顾地科技,股票代码:002694)于2017年5月26日(星期日)开市起停牌,并于当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7年6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并自2017年6月12日(星期一)开始起重组重大资产重组的程序并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2017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2017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7年12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的发来的《关于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7】第21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随后公司与交易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重组问询函》所涉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并认真回复,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

的补充和完善。公司关于《重组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于2018年1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2018年2月10日、3月10日、4月12日、5月11日、6月11日、7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2018-026、2018-032、2018-047、2018-051、2018-066)。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土地使用权已履行完毕国有土地使用权招拍挂出让程序,公司已与阿拉善左旗国土资源局签订出让合同。

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近日收到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出具的终止《关于越野e族阿拉善盟梦想汽车乐园基础设施项目和阿拉善沙漠梦想汽车航空乐园——航空小镇建设项目展厅及园内道路部分之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暨移交协议》的通知函,对于对公司履行情况存在异议,其通知前述协议于通知之日起终止,同时相应地要求向其支付第12届阿拉善英雄会的相关费用及相应利息损失。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出具终止《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暨移交协议》的通知函系单方行为。

截至目前,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除已就标的资产所涉土地的使用权与阿拉善左旗国土资源局签订出让合同外,正积极推进包括审计、评估在内的本次重组相关工作,争取尽快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完成交割安排。

公司会同标的资产承建方阿拉善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正与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积极沟通,解决各方在重组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分歧。若最终未就上述相关问题达成阿拉善盟梦想汽车文化旅游有限公司达成一致意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终止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300225

证券简称:金力泰

公告编号:2018-079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2018年7月23日,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何志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8年3月2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2018年4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1个月。2018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6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1个月,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4个月。复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于2018年6月11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在筹划并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包括会同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展开尽职调查,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式及交易价格进行协商等。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各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公司与所聘请的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研究与论证工作,且交易双方就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多轮谈判,但始终未能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主要条款(交易价格、业绩承诺等)达成一致意见,经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并经过交易各方协商一致,为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最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3日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行政法规及《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力泰”)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原则,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各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公司与所聘请的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研究与论证工作,且交易双方就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多轮谈判,但始终未能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主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经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并经过交易各方协商一致,为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最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我认为:公司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综合考虑各种情况后,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张立、董树树、赵一平

2018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300225

证券简称:金力泰

公告编号:2018-080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由于交易双方未能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主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经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并经过交易各方协商一致,为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指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吉瑞”或“标的公司”)不低于80%的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标的公司及其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红)外光电系统解决方案,产品主要包括红(外)制冷机芯、红外非制冷机芯、红(外)光电模组、红(外)光电芯片等。标的公司一大股东为北京富吉瑞光电中心(有限合伙),系富吉瑞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方为黄志先生。黄志先生现为富吉瑞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裁。

富吉瑞的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制造光电产品及其他电子设备(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富吉瑞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富吉瑞光电中心(有限合伙)	282.17%	28.73
2	黄富元	108.618	8.86
3	苏州润空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58996	6.33
4	李云松	75.019	6.19
5	胡洪	72.522	5.92
6	周成	71.653	5.85
7	李红斌	69.767	5.69
8	陈永强	64.285	5.25
9	陈永强	63.987	5.12
10	黄道强	57.275	4.67
11	赵树强	56.405	4.60
12	杨安斌	48.743	3.98
13	陈瑞光	47.479	3.87
14	周文前	31.768	2.59
15	熊家豪	21.725	1.77
16	上海兆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42262	0.53
合计		1,226.62872	100.00

(二)交易具体概况

公司和拟购买方金力泰公司拟购买富吉瑞不低于80%的股权,在考虑1.收购的情况下,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9.5亿元,具体交易方案未能最终确定。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风险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8年3月2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2018年4月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1个月。2018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6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1个月,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4个月。复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于2018年6月11日(星期一)开市